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黃馨怡
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

傳真：03-8462776
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227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550000A_114002276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辦理「周大觀抗癌圓夢助學金頒發辦法及推薦表」，請貴校惠予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並請配合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2月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102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助學金相關辦法，請逕洽該基金會張副秘書長芝瑄，聯繫電話02-29178770分機12，或該基金會網站（<http://www.ta.org.tw>）洽詢。
- 三、檢附旨揭原函及附件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私立國民中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
交 2025/02/06 11:08:45 文
章